

东北证券

关于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北证券作为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信息披露	定期报告未能保证充分审核	不适用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安明斯预约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，因安明斯向主办券商提交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距离预约披露时间较短，未为主办券商预留充足的审核时间，尽管主办券商已经严格对照全国股转系统下发的《挂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审查要点表》督促公司提高半年报信息披露质量，主办券商仍然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质量难以保障，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可能存在不符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情况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相关风险事项不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提升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能力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事前审核义务，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反馈，督促公司进行修改。主办券商将继续督促公司提高会计基础工作质量，提升相关人员信息披露能力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。

东北证券

2023年8月29日